

國立東華大學人文社會科學學院課程委員會  
102 學年度第三次會議記錄

- 壹、開會時間：103 年 3 月 19 日（星期三）中午十二時  
貳、開會地點：壽豐校區文學院 A207 會議室  
參、主席：黃院長宣衛(吳翎君副院長代理)  
肆、與會委員：盧蕙馨委員(校外委員，請假)、黃宣衛委員、溫光華委員、李依倩委員、許甄倚委員、陳進金委員、郭澤寬委員、郭平欣委員、呂傑華委員、徐揮彥委員、朱鎮明委員、劉志如委員、柯思羽(學生代表)、孫維楨(學生代表)  
伍、請假委員：盧蕙馨委員。  
陸、列席主管：李秀華主任、須文蔚主任、康培德主任、梁文榮主任、黎德星主任、高長主任(朱鎮明老師代理)、李維倫主任  
柒、記錄：吳雅萍助理  
捌、報告案：擬定於 103 年 4 月 23 日召開本學年第四次院課程委員會。  
玖、討論案

第一案

案由：本院院基礎學程架構(含課程規劃)修訂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詳見討論第一案資料。

1. 本院 102 學年度第二次課程委員會中決議「文學文化基礎學程」與「歷史地理基礎學程」整併為「人文科學基礎學程」。惟各系仍須再行確認相關課程。
2. 各系修訂後之課程資料，詳見第一案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詳見附件一。103 學年度分班授課之開課作業院辦再逕行與相關學系聯繫，並提後續相關課程委員會討論。

第二案

案由：本院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師所提「教學評量分數排除極端值」申請，提請 審議。

- 說明：
1. 中文系所提 CLL\_40510 課程排除 30 筆。
  2. 中文系所提 GC\_\_6232AA 課程排除 10 筆。
  3. 中文系所提 CLL\_30910 課程排除 2 筆。
  4. 英美系所提 EL\_\_3290AA 課程排除 1 筆。
  5. 英美系所提 EL\_\_2001AC 課程排除 1 筆。
  6. 英美系所提 EL\_\_33900 課程排除 1 筆。
  7. 英美系所提 EL\_\_5060AC 排除 1 筆。
  8. 英美系所提 GC\_\_61100 課程排除 4 筆。
  9. 經濟系所提 GC\_\_6316AB 課程排除 4 筆。
  10. 諮臨系所提 CP11210 課程排除 6 筆。

- 決議：1.本委員會決議教師申請教學評量分數排除極端值審訂原則：修課人數須達 20 人以上，除依據本校「學生教學評量分數計算辦法」第六條規定：系統逕予扣除填答人數後 5%之極端值之外，院課程委員會可依教師所提之具體特殊狀況，酌予考量同意教師額外所提修課人數 5%之極端值申請(四捨五入至個位數)。
- 2.教師所提之課程如為通識課程，需轉請通識中心審議。
- 3.教師檢附資料應具體充分（如選課學生人數、缺曠紀錄、缺考情形等）。
- 4.上列各課程循上述原則，決議排除極端值狀況如下：
- 中文系所提 CLL\_40510 課程同意排除 2 筆。
  - 中文系所提 GC\_\_6232AA 課程為通識課程，需轉請通識中心審議。該課程 3/20 經主管來電說明已另案處理之，故撤案。
  - 中文系所提 CLL\_30910 課程同意排除 2 筆。
  - 英美系所提 EL\_\_3290AA 同意排除 1 筆。
  - 英美系所提 EL\_\_2001AC 因檢附資料舉證不充分，不予同意。
  - 英美系所提 EL\_\_33900 課程因檢附資料舉證不充分，不予同意。
  - 英美系所提 EL\_\_5060AC 因課程不需評量，不成案討論。
  - 英美系所提 GC\_\_61100 課程為通識課程，需轉請通識中心審議。
  - 經濟系所提 GC\_\_6316AB 課程為通識課程，需轉請通識中心審議。
  - 諮臨系所提 CP11210 課程同意排除 2 筆。

### 第三案

案由：本院「103 學年度群體生活與人文關懷校核心課程」規劃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詳見討論第三案資料。

1. 本院經各系提供 103 學年度新增規畫 10 門：「中華民國憲法」、「國際關係」、「系統思考與創意學習」、「知識管理」、「專案計畫寫作入門」、「認識歐盟」、「民主政治(英文)」、「憲政與國家(英文)」、「從文學看臺灣」、「聖經與人生哲學」
2. 102 學年度本院所提，經校核心素養委員會審核後列入認列課程，經修改後再申請 103 學年度本院校核心課程，共計 7 門：「永續發展」、「政治學入門」、「國家發展」、「美國歷史與文化」、「電影與社會」、「華文經典選讀」、「人文經典與現代生活」。

- 決議：1. 各學系所提之本院「群體生活與人文關懷校核心課程」每學年以 5 門課程(含 102 已審核通過)為上限，經本委員會討論通過後提送校核心素養委員會審議。
2. 本委員會每學年度需重新審核本院「群體生活與人文關懷校核心課程」。
3. 為顧及學系會議與校核心素養委員會相關作業時程，並依本院提

送「群體生活與人文關懷校核心課程」之原則，審核學系 103 年度提送之課程，煩請已超過 5 門課程或需修訂校核心課程之學系於 3 月 26 日中午前提送經系課程委員會決議修正後之課程相關資料至院辦。院逕行送達校核心素養委員會審議，並補提下次課程委員會追認。

#### 第四案

案由：本院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「教師主持計畫抵減授時數申請表」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詳見討論第四案資料，此資料已於 103 年 3 月 14 日與課務組確認本院所提之時數申請是否符合相關規定，並修正如附件資料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#### 第五案

案由：歷史系修訂「中等教育社會學習領域歷史主修專長科目」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詳見討論第五案資料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壹拾、臨時動議

壹拾壹、散會

各系103學年度院基礎課程擬修改一覽表草案1030317

學程	學系	原規劃課程	學分	調整後課程	學分	其他
人文 科學 基礎 學程	中文系	文學概論(上)	2	文學概論(上)	2	
		文學概論(下)	2	文學概論(下)	2	
		歷代文選及習作(上)	2	書法	2	
		歷代文選及習作(下)	2	中國文學史(上)	3	
		現代文學選讀(上)	2	中國文學史(下)	3	
		現代文學選讀(下)	2	四書	3	
		書法	2			15
		歷代小說選(上)	2			
		歷代小說選(下)	2			
		中國文學史(上)	3			
	華文系	文學作品讀法(一)	3	文學作品讀法(上)	3	與英美分班授課
		文學作品讀法(二)	3	文學作品讀法(下)	3	與英美分班授課
		華文文學導論(一)	3	華文文學導論(一)	3	
		華文文學導論(二)	3	華文文學導論(二)	3	
		文化研究概論	3			12
	英美系	文學作品讀法(上)	3	文學作品讀法(上)	3	與華文分班授課
		文學作品讀法(下)	3	文學作品讀法(下)	3	與華文分班授課
		西洋文學概論(上)	3	西洋文學概論(上)	3	
		西洋文學概論(下)	3	西洋文學概論(下)	3	
		當代英語與文化(上)	3	當代英語與文化(上)	3	
		當代英語與文化(下)	3	當代英語與文化(下)	3	
		語言學概論(上)	3			12
	語言學概論(下)	3				
	歷史系	史學導論	3	史學導論	3	
		臺灣通史(一)	3	臺灣通史(一)	3	
		臺灣通史(二)	3	臺灣通史(二)	3	
		歷史英文	3	歷史英文	3	
		歷史人類學	3			12
		中國歷史文選	3			
	臺灣系	臺灣人口概論	3	臺灣文化	3	
臺灣民俗概論		3	臺灣地理	3		
臺灣地理概論		3	臺灣文化專題設計與製作	3		
臺灣戲曲概論		3			9	
臺灣聚落概論		3				
臺灣文獻概論		3				
臺灣文化專題設計與製作		3				

60

學程	學系	原規劃課程	學分	調整後課程	學分	其他
社會 科學 基礎 學程	經濟系	經濟學原理-個體篇	3	經濟學原理-個體篇	3	
		經濟學原理-總體篇	3	經濟學原理-總體篇	3	
		微積分(一)	3	微積分(一)	3	
		微積分(二)	3	微積分(二)	3	
		會計學原理(一)	3	會計學原理(一)	3	
		統計學(一)	3	統計學(一)	3	與社會、諮臨分班授課
		統計學(二)	3	統計學(二)	3	與社會、諮臨分班授課
		哲學概論	3	哲學概論	3	
	社會系	社會學	3	社會學	3	
		社會統計(一)	3	統計學(一)	3	與經濟、諮臨分班授課
		社會統計(二)	3	統計學(二)	3	與經濟、諮臨分班授課
		社會變遷	3			12
		社會問題	3			
		社會福利概論	3			
	公行系	政治學	3	政治學	3	
		法學緒論	3	永續發展	3	
		行政學	3	公共政策	3	
		永續發展	3	比較政府	3	
		公共政策	3			12
		西洋政治思想史	3			
		比較政府	3			
	法律學士	民法總則	3	民法總則	3	
		刑法總則	3	刑法總則	3	
		中華民國憲法	3	國際法	3	
		國際法	3	行政法總論	3	
		商事法	3			12
		行政法總論	3			
	諮臨系	法理學	3			
		普通心理學(上)	3	普通心理學(上)	3	
		普通心理學(下)	3	普通心理學(下)	3	
心理統計(上)		3	統計學(一)	3	與經濟、社會分班授課	
心理統計(下)		3	統計學(二)	3	與經濟、社會分班授課	
心理學研究法		3	心理學研究法	3		
發展心理學		3	發展心理學	3		
認知心理學		3	認知心理學	3		

15

12

12

12

15

66